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8月28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08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银河成长混合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519668
前端交易代码	-
后端交易代码	-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5月26日
基金管理人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7,729,592.7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主动式管理,追求基金中长期资本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体现在战略资产配置、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和其他品种投资策略(包括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四个层面。本基金主要根据个股精选结果决定股票资产配置。本基金管理人将从宏观、中观和微观面等多个角度综合分析评判证券市场的特点及其演化趋势,分析股票、债券等资产的预期收益与风险的匹配关系,在此基础上,结合预期收益良好的可投资股票的数量,在投资比例限制范围内,确定或调整投资组合中股票和债券的比例。在股票投资策略上,本基金采用"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以企业可持续的竞争优势分析为核心,通过基本分析(Fundamental Analysis)和相对投资价值评估(Relative Evaluation),从竞争优势的角度,精选具有持续竞争优势和成长性的优质上市公司,在合理估值的基础上进行投资。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主要策略包括利率预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属配置策略、单券选择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其他品种投资策略包括权证、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基准收益率=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风险水平相对较高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秦长建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21-38568989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qinchangjian@galaxyasset.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0860	95566
传真		021-38568769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alaxyasset.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1、上海市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15楼 2、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2018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3,185,464.08
本期利润	-34,316,875.6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8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1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3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5,635,874.5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741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08年5月26日生效。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77%	1.89%	-6.07%	1.03%	3.30%	0.86%
过去三个月	-4.33%	1.45%	-7.70%	0.91%	3.37%	0.54%
过去六个月	-10.13%	1.37%	-9.83%	0.92%	-0.30%	0.45%
过去一年	-4.66%	1.10%	-2.64%	0.76%	-2.02%	0.34%
过去三年	-12.31%	1.61%	-14.81%	1.19%	2.50%	0.4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5.88%	1.52%	10.04%	1.34%	315.84%	0.18%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每日进行再平衡过程。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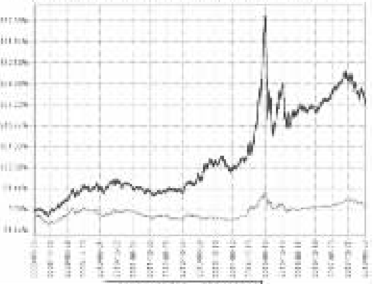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08年5月26日生效。

2、按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投资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4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6月14日,是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按照市场化机制批准成立的第一家基金管理公司(俗称:"好人举手第一家"),是中央汇金公司旗下专业资产管理机构。

银河基金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发起设立、管理基金等,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中国上海。银河基金公司的股东分别为: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首都机场集团公司、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8年6月30日,银河基金公司旗下共管理58只公募基金产品:银河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银联系列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银河银信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沪深300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河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消费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河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领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沪深300成长增强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岁岁回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定投宝中证腾讯济安价值100A股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河美丽优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润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康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现代服务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转型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智联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大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旺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君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君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君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君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君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君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君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君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君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量化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钱包货币市场基金、银河嘉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量化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智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量化稳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铭忆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嘉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睿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量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庭芳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鑫月享6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河文体娱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祝建辉	基金经理	2016年2月1日	-	12	硕士研究生学历,12年证券从业经历,曾就职于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8年4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研究钢铁、煤炭、化工行业,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研究部总监助理等职务,现担任基金经理。2015年12月起担任银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2月起担任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11月起担任银河润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10月起担任银河君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上表中任职、离任日期均为我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按其从事证券相关行业的从业经历累计年限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奋律己、创新图强"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保值和增值,努力实现基金持有人的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随业务的发展和规模的扩大,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秉承"诚信稳健、勤奋律己、创新图强"的理念,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健的风险回报。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在授权管理、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行为监控等方面对公平交易制度予以落实,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同时,公司针对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以及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

针对同向交易部分,本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开竞价交易的证券进行了价差分析,并针对溢价金额、占优比情况及显著性检验结果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针对反向交易部分,公司对旗下不同投资组合临近日的反向交易(包括股票和债券)的交易时间、交易价格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一级市场申购等交易,由各投资组合经理均严格按照制度规定,事前确定好申购价格和数量,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获配额度进行分配。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2季度基金仓位波动较大,前面2个月跟随市场的调整增减仓,但是效果不明显,从仓位的变动中未能为基金贡献收益,持仓的结构比仓位更重要,基金运作逐步转向调整持仓结构;从基金持仓结构的变化来看,2季度本基金主要减持了电子、食品饮料、非银金融和通信,增持了化工、计算机、建筑材料、医药生物。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741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1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9.8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由于金融去杠杆的持续深入,金融数据今年以来持续下行,本来一枝独秀的房地产投资也因为棚改货币化安置比例的下降产生了再度下行的预期,中美贸易战的严重性在上升,出口下滑的预期上升,市场对宏观经济走势更趋悲观谨慎;通胀当前不再是市场关注的重点,普遍认为通胀在年内不会成为新的紧缩风险催发因素;消费行业由于粘性的存在和滞后性,短期也看不到太多的风险,但是会影响市场对行业增速下调的预期,存在消费升级的内需主导行业会好于市场预期。

本基金对3季度市场谨慎乐观,预期上半个季度好于下半个季度,主要基于以下理由:由于经济下行压力的逐步加大,货币政策边际上将逐步放松,流动性方面虽然面临CDR的IPO融资需求和由于资管新规导致的部分资金外流,但是由于降准周期的开启流动性整体上将好于2季度;而中美贸易战目前市场已经按照实际发生在预期,除非中美贸易战的规模和力度再度升级,否则市场已经相当充分预期中美贸易战的利空因素,而一旦有所缓和,将重新提升市场的风险偏好;进入7月份将进入上市公司中报期,到8月底都是中报业绩验期,有不少公司还将预增1-3季度的业绩,那么业绩好的公司将存在提前估值切换的可能;市场的风险因素在于海外市场的波动、人民币的贬值;本基金将从下列投资机会中寻找配置标的,(1)盈利持续稳健增长的消费行业,特别是在外需存在极大不确定性的背景下,内需主导的盈利增长消费行业依旧会成为市场的底仓配置板块,看好食品饮料、医药生物和家电中业绩增长与估值相匹配的个股,(2)电动车、苹果产业链的个股随着利空的逐步消化,特别中报利空消化后,将进入每年的旺季,虽然电动车依旧存在补贴下调的风险,但是明年开始执行的积分制度将促使汽车企业提升电动车的生产比例,苹果手机也存在创新不足的缺点,但是存量未换机的规模巨大和价格的下移有望实现同比正增长的出货,当前处于估值、股价和预期的三重底,后续只要边际上能够有所改善,相关个股将具备反弹的空间,(3)业绩增长逐步加速或改善的计算机行业中优质个股,例如医疗信息化和云服务等相关细分子行业,(4)受益油价或海内外供给端收缩的周期类个股,主要从化工行业自下而上寻找。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基金业协会提供的相关估值指引等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一同完成,本基金管理人完成账务处理、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与基金托管人进行账务核对,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为确保估值的合规、公允,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了由公司相关领导、监察部投资风控岗、研究部数量研究员、行业研究员、支持保障部基金会计等相关人员组成的估值委员会,以上人员拥有丰富的风控、合规、证券研究、估值经验,根据基金管理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估值政策决策机构中不包括基金经理,但基金经理可以列席估值委员会会议提供估值建议,以便估值委员会决策。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56,268,016.54元,于2018年1月18日进行利润分配,每单位分配收益0.139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可分配收益为778,121.04元。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有关规定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经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述约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3,669,424.45	52,387,668.81
结算备付金		1,517,451.53	1,620,266.12
存出保证金		141,873.30	105,119.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182,128.67	248,612,960.12
其中:股票投资		230,182,128.67	247,622,060.1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990,9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529,189.54	-
应收利息		7,082.75	15,663.35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46,456.24	139,300.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57,193,606.48	302,880,978.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7,467,404.17
应付赎回款		162,584.08	453,863.68
应付管理人报酬		340,674.32	381,956.44
应付托管费		56,779.05	63,659.3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98,638.14	678,349.46
应交税费		10,252.80	10,252.80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88,803.58	251,137.77
负债合计		1,557,731.97	9,306,623.7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17,729,592.70	203,632,729.90
未分配利润		37,906,281.81	89,941,624.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635,874.51	293,574,354.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7,193,606.48	302,880,978.36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1741元,基金份额总额217,729,592.70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一、收入		-28,796,236.04	42,098,742.24
1.利息收入		194,536.55	268,015.3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94,414.35	225,340.29
债券利息收入		122.20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42,675.01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7,941,905.91	6,216,511.2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0,149,711.50	4,835,810.3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215,838.11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991,967.48	1,380,700.9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1,411.53	35,584,086.8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82,544.85	30,128.92
减:二、费用		5,520,639.57	3,766,193.79
1. 管理人报酬	6.4.8.2.1	2,338,344.73	2,055,806.93
2. 托管费	6.4.8.2.2	389,724.15	342,634.50
3. 销售服务费	6.4.8.2.3	-	-
4. 交易费用		2,578,884.40	1,159,722.15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13,685.84	208,030.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316,875.61	38,332,548.4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316,875.61	38,332,548.4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3,632,729.90	89,941,624.75	293,574,354.6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4,316,875.61	-34,316,875.6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096,862.80	16,723,929.90	30,820,792.7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8,093,455.91	32,248,464.70	110,341,920.61
2.基金赎回款	-63,996,593.11	-15,524,534.80	-79,521,127.9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4,442,397.23	-34,442,397.2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7,729,592.70	37,906,281.81	255,635,874.5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4,789,059.35	60,897,639.90	265,686,699.2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38,332,548.45	38,332,548.4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078,372.42	2,100,291.17	14,178,663.5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6,447,242.19	8,976,349.35	45,423,591.54
2.基金赎回款	-24,368,869.77	-6,876,058.18	-31,244,927.9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23,487,855.46	-23,487,855.4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6,867,431.77	77,842,624.06	294,710,055.8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_范永武______ ______范永武______ ____虞晓清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355号文《关于核准银河竞争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08年5月26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370,249,260.77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自2015年7月17日起更名为银河竞争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债券回购、权证、中央银行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和现金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其它投资品种。其中,本基金投资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4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于其它品种,本基金在履行适当的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到基金的投资范围,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投资管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8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半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会计报表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年9月18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48号《关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增值税;2018年1月1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收到相关扣收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对于基金从事A股买卖,出让方按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基金管理人第一大股东控制、基金代销机构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4,228,471.10	16.62%	137,315,928.75	17.93%

6.4.8.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8.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00.00	25.00%

6.4.8.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4,702.30	16.79%	88,081.25	12.61%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7,584.70	18.06%	101,275.64	28.96%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扣除证券公司需承担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买(卖)经手费、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买(卖)证管费等)。管理人因此从关联方获取的其他服务主要包括: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338,344.73	2,055,806.9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54,373.56	473,242.83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款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89,724.15	342,634.50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款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6.4.8.2.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均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669,424.45	179,778.53	50,103,415.00	204,576.06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期间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9 期末(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3693	江苏新能	2018年6月25日	2018年7月3日	认购新发证券	9.00	9.00	5,384	48,456.00	48,456.00	-
603706	东方环宇	2018年6月29日	2018年7月9日	认购新发证券	13.09	13.09	1,765	23,103.85	23,103.85	-
603105	芯能科技	2018年6月29日	2018年7月9日	认购新发证券	4.83	4.83	3,410	16,470.30	16,470.30	-
603156	养元饮品	2018年2月2日	2019年2月12日	新股限售	78.73	56.94	37,756	2,972,529.88	2,149,826.64	注1
603156	养元饮品	2018年5月8日	2019年2月12日	新股限售-送股	-	56.94	15,102	-	859,907.88	注2
300713	英可瑞	2017年10月23日	2018年11月1日	新股限售	40.29	39.07	7,008	282,352.32	273,802.56	注1
300713	英可瑞	2018年6月19日	2018年11月1日	新股限售-转增	-	39.07	5,606	-	219,026.42	注2

注:1.以上"可流通日"是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估算的流通日期,最终日期以上市公司公告为准。

2. 本基金持有的限售新股养元饮品于2018年5月8日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送0.4股,因送股所获取的股份的可流通日与原限售股份的可流通日一致。

本基金持有的限售新股英可瑞于2018年6月19日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00股,因转增所获取的股份的可流通日与原限售股份的可流通日一致。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1.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其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1.2.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226,591,535.02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88,030.15元,属于第三层次余额为人民币3,502,563.50元(于2017年6月30日,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232,079,868.02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12,768,449.55元,属于第三层次余额为人民币0.00元)。

1.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1.2. 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未发生变动。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0,182,128.67	89.50
	其中:股票	230,182,128.67	89.5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186,875.98	9.79
7	其他各项资产	1,824,601.83	0.71
8	合计	257,193,606.48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57,095,370.85	61.4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1,559.85	0.03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7,527,820.25	2.9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865,564.00	1.1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2,540,587.58	24.4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226.14	0.0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30,182,128.67	90.04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36	超图软件	927,219	18,905,995.41	7.40
2	601799	星宇股份	300,713	18,009,701.57	7.05
3	000858	五粮液	214,501	16,302,076.00	6.38
4	600519	贵州茅台	21,865	15,993,372.90	6.26
5	600585	海螺水泥	364,700	12,210,156.00	4.78
6	300595	欧普康视	264,727	11,865,064.14	4.64
7	600845	宝信软件	410,477	10,816,068.95	4.23
8	300059	东方财富	778,228	10,257,045.04	4.01
9	300122	智飞生物	197,700	9,042,798.00	3.54
10	600867	通化东宝	374,586	8,978,826.42	3.51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管理人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39	建设银行	38,280,459.00	13.04
2	601318	中国平安	32,837,153.83	11.19
3	601288	农业银行	17,340,802.00	5.91
4	300059	东方财富	16,952,731.66	5.77
5	601799	星宇股份	16,594,319.00	5.65
6	300036	超图软件	16,231,378.12	5.53
7	600887	伊利股份	16,061,642.00	5.47
8	600048	保利地产	16,025,584.00	5.46
9	600702	舍得酒业	15,762,632.00	5.37
10	000651	格力电器	15,752,648.00	5.37
11	603799	华友钴业	15,575,540.00	5.31
12	601899	紫金矿业	13,813,118.00	4.71
13	300595	欧普康视	12,786,212.80	4.36
14	002456	欧菲科技	12,618,672.00	4.30
15	600588	用友网络	11,436,570.00	3.90
16	300070	碧水源	11,104,830.90	3.78
17	000063	中兴通讯	10,722,165.00	3.65
18	600845	宝信软件	10,239,962.82	3.49
19	300545	联得装备	10,202,761.00	3.48
20	601336	新华保险	10,093,206.00	3.44
21	600196	复星医药	9,905,040.00	3.37
22	300433	蓝思科技	9,863,225.00	3.36
23	600036	招商银行	9,786,432.00	3.33
24	002777	久远银海	9,773,907.20	3.33
25	002036	联创电子	9,630,668.00	3.28
26	600867	通化东宝	9,414,527.44	3.21
27	002422	科伦药业	9,326,141.00	3.18
28	000963	华东医药	9,283,710.50	3.16
29	300377	赢时胜	9,275,654.00	3.16
30	300122	智飞生物	8,886,825.00	3.03
31	600172	黄河旋风	8,879,335.60	3.02
32	600028	中国石化	8,706,459.00	2.97
33	000672	上峰水泥	8,101,517.00	2.76
34	300009	安科生物	8,063,159.58	2.75
35	002430	杭氧股份	8,012,563.00	2.73
36	603387	基蛋生物	7,975,872.00	2.72
37	000858	五粮液	7,932,836.97	2.70
38	002217	合力泰	7,816,152.00	2.66
39	600998	九州通	7,781,545.90	2.65
40	600176	中国巨石	7,772,780.00	2.65
41	000568	泸州老窖	7,706,683.00	2.63
42	600426	华鲁恒升	7,517,839.80	2.56
43	300182	捷成股份	7,317,154.50	2.49
44	300532	今天国际	7,246,430.00	2.47
45	600810	神马股份	7,010,881.00	2.39
46	002304	洋河股份	6,942,458.20	2.36
47	600029	南方航空	6,814,973.00	2.32
48	300310	宜通世纪	6,785,371.20	2.31
49	000887	中鼎股份	6,668,840.00	2.27
50	300409	道氏技术	6,633,558.00	2.26
51	600570	恒生电子	6,485,227.00	2.21
52	600019	宝钢股份	6,388,251.00	2.18
53	601688	华泰证券	6,326,225.00	2.15
54	000028	国药一致	6,313,108.33	2.15
55	000383	金地集团	6,270,419.00	2.14
56	600298	安琪酵母	6,236,961.39	2.12
57	002094	青岛金王	6,180,406.00	2.11
58	002382	蓝帆医疗	6,145,539.00	2.09
59	300075	数字政通	6,066,208.00	2.07
60	002202	金风科技	5,962,824.80	2.03
61	600197	伊力特	5,931,989.00	2.02
62	300388	国祯环保	5,912,670.00	2.01

注:本项及下项7.4.2、7.4.3的"买入金额"(或"买入股票成本")、"卖出金额"(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939	建设银行	36,061,684.33	12.28
2	601318	中国平安	28,918,296.95	9.85
3	600643	爱建集团	27,791,484.27	9.47
4	002304	洋河股份	24,582,895.81	8.37
5	601601	中国太保	21,921,647.43	7.47
6	600048	保利地产	19,290,537.90	6.57
7	600036	招商银行	18,320,483.76	6.24
8	601899	紫金矿业	18,274,653.06	6.22
9	601336	新华保险	17,652,006.42	6.01
10	002456	欧菲科技	17,583,544.68	5.99
11	600585	海螺水泥	16,946,054.14	5.77
12	601288	农业银行	16,396,728.17	5.59
13	600702	舍得酒业	15,822,504.26	5.39
14	000651	格力电器	15,075,840.87	5.14
15	600887	伊利股份	14,940,895.21	5.09
16	600172	黄河旋风	14,663,520.82	4.99
17	000789	万年青	13,257,968.61	4.52
18	002384	东山精密	12,602,570.16	4.29
19	002600	领益智造	12,314,481.42	4.19
20	300545	联得装备	12,047,076.00	4.10
21	600332	白云山	11,872,913.12	4.04
22	300433	蓝思科技	11,749,746.78	4.00
23	600588	用友网络	11,098,073.66	3.78
24	600519	贵州茅台	10,711,928.00	3.65
25	300070	碧水源	10,348,344.15	3.52
26	601628	中国人寿	10,335,178.02	3.52
27	002777	久远银海	9,978,994.00	3.40
28	000858	五粮液	9,841,603.04	3.35
29	000001	平安银行	9,752,656.66	3.32
30	603387	基蛋生物	9,587,246.70	3.27
31	600028	中国石化	9,095,522.35	3.10
32	002036	联创电子	8,772,388.22	2.99
33	002635	安洁科技	8,283,225.67	2.82
34	600196	复星医药	8,045,655.44	2.74
35	000672	上峰水泥	8,038,980.00	2.74
36	002217	合力泰	7,842,057.14	2.67
37	300059	东方财富	7,594,059.82	2.59
38	300310	宜通世纪	7,460,477.60	2.54
39	600998	九州通	7,240,840.00	2.47
40	600176	中国巨石	7,194,547.14	2.45
41	300009	安科生物	7,150,935.76	2.44
42	000568	泸州老窖	6,773,206.00	2.31
43	603799	华友钴业	6,750,765.80	2.30
44	300182	捷成股份	6,696,187.09	2.28
45	600570	恒生电子	6,578,797.00	2.24
46	000933	神火股份	6,423,347.00	2.19
47	601688	华泰证券	6,376,798.00	2.17
48	000028	国药一致	6,232,543.36	2.12
49	000887	中鼎股份	6,088,565.18	2.07
50	300595	欧普康视	6,021,298.15	2.05

注:卖出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864,657,632.7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850,816,441.14

注:买入股票成本及卖出股票收入均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没有参与股指期货投资,也没有持有相关头寸。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没有参与股指期货投资,也没有持有相关头寸。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没有参与国债期货投资,也没有持有相关头寸。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没有参与国债期货投资,也没有持有相关头寸。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没有参与国债期货投资,也没有持有相关头寸。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41,873.3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529,189.5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082.75
5	应收申购款	146,456.2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24,601.83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序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5,304	14,226.97	34,363,137.73	15.78%	183,366,454.97	84.2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99,661.75	0.045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370,249,260.77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3,632,729.9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78,093,455.9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3,996,593.1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7,729,592.70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一、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发生以下重大人事变动:
无。
二、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发生如下重大变动:
无。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未改变投资策略。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收到上海证监局《关于对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整改措施的决定》,责令公司进行整改并暂停受理公募基金注册申请3个月,对相关人员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公司高度重视,制定并实施相关整改措施,并将及时向监管部门提交整改报告。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收到上海证监局《关于对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整改措施的决定》,责令公司进行整改并暂停受理公募基金注册申请3个月,对相关人员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公司高度重视,制定并实施相关整改措施,并将及时向监管部门提交整改报告。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华泰证券	1	606,728,612.13	35.48%	565,045.83	35.84%	-
中泰证券	1	440,587,481.17	25.76%	401,507.80	25.47%	-
西南证券	1	378,573,376.34	22.14%	344,994.04	21.88%	-
银河证券	2	284,228,471.10	16.62%	264,702.30	16.79%	-

注:选择证券公司专用席位的标准

(1)实力雄厚;

(2)信誉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3)具有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管理规范,能满足本基金安全运作的要求;

(4)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便捷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之需要,并能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5)研究实力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职的高素质研究人员,能及时提供高质量的研究支持和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分析报告、市场分析报告、证券分析报告及其他报告等,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

(6)本基金管理人要求的其他条件。

选择证券公司专用席位的程序:

(1)资格考察;

(2)初步确定;

(3)签订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收到上海证监局《关于对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整改措施的决定》,责令公司进行整改并暂停受理公募基金注册申请3个月,对相关人员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公司高度重视,制定并实施相关整改措施,并将及时向监管部门提交整改报告。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1,206,916.20	100.00%	-	-	-	-
银河证券	-	-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收到上海证监局《关于对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整改措施的决定》,责令公司进行整改并暂停受理公募基金注册申请3个月,对相关人员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公司高度重视,制定并实施相关整改措施,并将及时向监管部门提交整改报告。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8日